

证券代码：831626

证券简称：胜禹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胜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市高新区青花路 89 号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韩希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6,752,8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.5512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,752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,752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,0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,752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,752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是：不分配不转增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,752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,752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

披露的公司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,752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,752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,752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6,752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五	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	0	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隆安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邓承立、潘磊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苏州胜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《北京市隆安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胜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苏州胜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6 日